

彰化縣警察局113年10月各單位員警好人好事一覽表

編號	案情概述
1	<p>老翁誤入深山陷坑，警員協助脫困(本案經彰視新聞、臺灣華報、台灣時報、中華新聞雲等媒體報導)</p> <p>員林分局村上派出所副所長李○生、警員陳○伯113年10月8日擔服10至12時巡邏勤務時接獲民眾報案，稱八卦山內有1位男子騎四輪電動車卡在人煙稀少的步道內，員警往雜草叢生的小徑內1.2公里處尋獲該老人，該名男子為陳翁，家住員林市，因為不熟路線因而誤入山間小徑，造成電動代步車陷在泥沼裡，又慌又渴，員警立即提供飲水讓陳翁止渴，並協助將電動代步車從泥沼中脫困，引導其離開深山，並協助回家，其感謝警方協助。</p> <p>本案村上派出所副所長李○生、李員等2人熱心關懷民眾，並能發揮同理心，事蹟深獲民眾肯定，表現優異之忠勤事蹟，對提升警察形象具有正面助益，足堪同仁表率，殊值表揚。</p>
2	<p>民眾騎腳踏車後杳無音信 警化作急先鋒火速找回助返家(本案經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台灣好新聞、奇摩新聞、Linetoday、PCHOME新聞、蕃薯藤新聞、TDNtoday等媒體報導)</p> <p>溪湖分局媽厝派出所警員余○帆113年10月26日15時40分，接獲民眾報案稱其子黃民於10月25日自行騎乘腳踏車出門後，直至10月26日早上均未返家，余員獲報後立即向黃民母親確認黃民所穿著衣物、騎乘車輛等明顯特徵，便開始積極尋找黃民。經確認黃民身體特徵，余員立即沿著溪湖鎮各條主要幹道，沿街尋找黃民蹤跡，不放過任何一絲黃民可能出現之角落，惟於車水馬龍的市區中尋找一名男子，猶如大海撈針、海底撈月，惟余員不畏艱辛仍堅持於轄內不斷穿梭，秉持著鍥而不舍、精衛填海之精神，終於溪湖鎮崙子腳路發現黃民。</p> <p>經詢問黃民表示係自己騎腳踏車欲至大甲鎮瀾宮參拜，惟不熟悉路況且路途遙遠，後迷失方向於溪湖鎮不斷徘徊，正不知所措時，余員即時伸出援手將其帶返所，讓其找回回家的路，始知母親因聯繫不上自己而報案，黃民十分感謝警方即時伸出援手協助，否則黃民將繼續迷失於路上無所適從。</p> <p>余員執行勤務，能以同理心為民服務，能站在無法聯繫上兒子的母親的立場，盡其所能給予協助，並積極尋回黃民，讓母子能再度團圓，真正貫徹「把民眾的事當做大事來服務」之精神，讓民眾能感受到警察服務的用心，對提升警察形象甚有助益，足為同仁表率。</p>

彰化縣警察局113年10月各單位員警好人好事一覽表

編號	案情概述
3	<p>安養院老人走跌倒受傷於路邊徬徨無助 熱心警積極協尋找回返家路(本案經臺灣新生報、奇摩新聞等媒體報導)</p> <p>溪湖分局溪湖派出所警員施○豪、邱○程113年10月27日16時至18時擔服備勤勤務，接獲溪湖養老院報案稱其照護民眾林民於14時47分時在未告知院方人員狀況下，遂自行徒步從溪湖養老院外出，因林民年事已高且有失智情狀，便開始積極尋回林民。</p> <p>經確認林民身體特徵，施等2員立即調閱養老院周圍及路口監視錄影像，還原林民行經動線，並展開地毯式搜索，不放過任何蛛絲馬跡，該時段適逢黃昏，如未能在天黑之前尋回林民，將使協尋工作變得更加艱辛，如繼續放任失智民眾任意於馬路上行走，後果將不堪設想，想到這點施等2員便加緊協尋工作，終皇天不負苦心人，於溪湖鎮田間產業道路發現林民於路旁。</p> <p>現場發現林民因腳足受傷跌坐田邊路旁，施等2員立即檢視林民傷勢，詳加檢查林民是否有其他傷口，並送往醫院進行救治，林民十分感謝警方即時伸出援手協助，否則林民將繼續受困於田間無所適從。</p> <p>施等2員執行勤務，能以同理心為民服務，對於失蹤人口盡其所能給予協助，並積極尋回林民，真正貫徹「把民眾的事當做大事來服務」之精神，讓民眾能感受到警察服務的用心，對提升警察形象甚有助益，足為同仁表率。</p>
4	<p>八旬老翁等公車時精神恍惚，不慎摔落稻田內無法動彈，彰警積極救援並送醫治療，避免憾事發生(本案獲台視、TVBS、民視等新聞台。平、網報導：自由時報、警察廣播新聞網、民眾日報、新生報、互傳媒、記者爆料網、警政時報、民生電子報、ENN台灣電報、番新聞、自由電子報、ctwant網等媒體報導)</p> <p>彰化分局縣庄派出所巡佐兼所長洪○謀、警員蕭○祐、楊○雄於113年10月25日10時10分接獲民眾報案稱，在芬園鄉彰南路2段131號對面有老先生跌落稻田內，無法動彈，因年邁自己無法爬起來，需要警方到場協助。</p> <p>洪等3員接獲報案立即前往現場，到場發現有名老先生跌落稻田內無法動彈，員警與附近民眾合力將老先生從田埂內抱上馬路旁休息，該老先生意識清楚、臉部有擦傷，無生命危險，其表示在等公車時，因一時恍惚失去平衡，才跌落稻田內，因年邁無力爬起，立即通知救護人員到場救護並送往佑民醫院就醫，經了解老先生名字為白○○，立即聯絡其子白○○到醫院照料，對警方提供及時協助表示相當感謝。</p>

彰化縣警察局113年10月各單位員警好人好事一覽表

編號	案情概述
5	<p>老嫗失蹤多日未返家 熱心警即時尋獲(本案經中時新聞網、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蕃新聞、新頭條、享新聞、奧丁丁新聞、在地人新聞、一指通新聞、pchome新聞、酷吧生活誌等媒體報導)</p> <p>溪湖分局舊館派出所警員黃○弘113年10月23日8至10時擔服巡邏勤務，9時35埔心鄉興霖路段巡邏時，見一名老嫗獨自徘徊於路中，因該路段為埔心鄉交通要道，如放任老嫗自行行走，可能發生危險，狀況十分危急。</p> <p>黃員先查閱老嫗身分，確認老嫗為失蹤人口陳婦後，先將其帶往路旁休憩，並立即聯繫失蹤通報人陳婦之子巫民，確認為失蹤老嫗後，黃員將陳婦帶返派出所，提供礦泉水等物資進行休憩並等候家屬到場。</p> <p>經巫民至派出所見失蹤老嫗，見老嫗在休息室泡茶休息，熱淚盈眶感謝員警細心照護，家屬表示老嫗外出後即未返家，正心急如焚四處找尋，接獲警方告知尋獲訊息如釋重負，心中繫上的大石終於放下，報案人對於員警即時尋獲失蹤老嫗感激不已，肯定警方窩心作為，避免憾事發生。</p> <p>本案黃員執行巡邏勤務尋回失蹤人口，見民眾於路旁隨時可能發生危險，本於職權即時提供協助，防止意外發生，處理過程視民如親，有效提升警察優良形象，適時讓民眾感受警察溫馨一面，事蹟足為全體員警表率。</p>
6	<p>女子產後憂鬱持玻璃自殘 勇警奮力阻止意外遭割傷</p> <p>和美分局前大霞派出所巡佐莊○瑜及警員任○儒113年10月9日22時至24時擔服巡邏勤務，22時30分接獲民眾報案稱於和美鎮道周路○號○樓發生男女激烈爭吵情事，經警方抵達現場瞭解發現江男與李女雙方為離婚關係，惟2人現仍同居於該址，本(9)日雙方因對於男嬰之照顧方式意見分歧，溝通過程中情緒越發激動並演變為激烈爭吵，員警見狀立即將雙方暫時分開並試圖緩和情緒，惟李女因患有產後憂鬱症，突然發作、情緒失控，開始不斷哭泣且大喊要自殺，同時瘋狂摔毀家中擺設物品，員警隨即通知支援警力及救護人員到場，避免危害擴大並預置救護警力，李女突然撿起地上玻璃魚缸碎片企圖割腕自殘，莊員見狀奮不顧身立即伸手扣住李女手腕強力阻止其以玻璃碎片自殘，惟李女自殺意圖強烈且雙手不斷揮舞掙扎，過程中莊員不慎遭玻璃碎片割傷右手食指，形成2公分撕裂傷，現場血液不斷滴落，然而莊員受傷後仍強忍傷口疼痛奮力控制情緒失控的李女，以避免事態越發嚴重，最終莊員成功將李女手中之玻璃碎片奪下防止李女受傷，俟李女情緒穩定後由救護人員協助送醫，莊員於現場簡單包紮後送往彰化基督教醫院縫合傷口，事後家屬表示對於意外造成員警受傷一事十分抱歉，並感謝員警英勇救助。</p> <p>本案巡佐莊○瑜、警員任○儒等2人秉持同理心，展現警方搶救生命之積極作為，成功避免憾事發生，足為同仁典範，亦對警察正面形象助益甚鉅。</p>

彰化縣警察局113年10月各單位員警好人好事一覽表

編號	案情概述
7	<p>彰警熱心積極清除路面油漬，還給用路人安全回家的路，獲民眾PO文感謝(本案獲台灣新生報、台灣民眾電子報報導及民眾至芬園之光臉書等媒體報導)</p> <p>彰化分局芬園分駐所警員陳○亭、王○新113年10月9日擔服18至20時巡邏勤務，於19時33分接獲勤務指揮中心通報稱，在芬園鄉民族路315號前有A2交通事故，需要警方到場處理。陳等2員接獲報案立即前往處理，到場經了解係陳男騎乘普通重型機車與林女所駕駛自小客車發生擦撞，造成陳男手腳擦傷及雙方車輛損壞，員警立即現場測繪、拍照、紀錄等處理完成後，將事故車輛移置路旁，惟路面留有一灘事故產生的油漬，若不及時清理，恐造成用路人行經時不慎滑倒受傷，為維護用路人安全及避免二次交通事故發生，員警立即通報派出所內警力支援，警員張家銘立即攜帶畚箕、笨斗及沙子到場支援，3人合力將沙子鋪灑於油漬上，待沙子吸滿油漬後再將其掃除，反覆多次以有效清除油漬，維護來往人車安全，員警工作態度積極、熱心，深得芬園鄉親肯定，過程經民眾拍攝上傳至臉書社團芬園之光，廣獲按讚好評，充分提升警察正面形象，足為同仁表率。</p>